

贵州城市职业学院文件

黔城职院通字〔2024〕28号

签发人：刘吉昌

关于印发《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4 届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职能部门：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决策部署，抢抓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关键期，奋力加快工作进程，全力促进我省高校毕业生顺利就业。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4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的通知》（教就业厅函〔2024〕15号）、《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4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的通知》等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4 届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工作方案》并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抓好落实。

附件：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4 届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工作方案

(此页无正文)



贵州城市职业学院校长办公室

2024年6月5日印发

附件

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4 届毕业生就业 “百日冲刺”行动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4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的通知》（教就业厅函〔2024〕15 号）、《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4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的通知》等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制定《贵州城市职业学院 2024 届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工作方案》，请贯彻执行，抓好落实。

一、行动主题

千方百计拓岗位 提速增效促就业

二、行动时间

2024 年 5 月—8 月

三、行动目标

通过开展“百日冲刺”行动，精准拓展就业岗位，持续优化指导服务，引导帮助有就业意愿但尚未落实就业去向的毕业生积极求职，全力促进 2024 届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四、行动任务

（一）“就业促进周”聚力行动

贯彻落实教育部 5 月份部署开展的“2024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周”系列活动。有序开展毕业生实习返校后的大规模

校园招聘、政策宣传、访企拓岗、供需对接、重点帮扶、征兵动员、成果宣传等主题活动，加快推动毕业生就业工作进程。

（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 配合部门：二级学院、校企合作处、保卫处、团委）

（二）“访企拓岗”提质行动

总结去年访企拓岗情况，提高访企拓岗，精准组织实施百日冲刺“访企拓岗促就业”行动，切实保证完成 280 家以上企业的目标任务。书记校长带头落实访企拓岗 100 家；二级学院院长书记落实完成 100 家；就业去向落实率低的学科专业加大访企拓岗力度，落实完成 60 家以上；分管校领导和二级学院领导要精准走访相关行业企业，为相关专业开拓就业新空间，原则上每个学科专业点联系走访用人单位不少于 20 家（毕业生人数在 30 人以上的要适当增加走访用人单位的数量）。就业处与校企合作处将组织两场“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活动，发挥活动示范引领作用，确保开拓就业岗位足质足量。

（牵头领导：杨元华 刘吉昌 责任部门：校企合作处、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就业处、实习实训处）

（三）“校园招聘”增效行动

1. 充分用好“互联网+就业”资源。持续推进就业网站与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积极引导用人单位、2024 届毕业生、毕业班辅导员和就业工作人员及时注册使用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确保有需要的毕业生都能及时获得就业信息。定期和不定期宣传国家平台、省级平台资源，

从中筛选合适单位，努力为未就业毕业生提供合适岗位信息，提升人岗匹配精准度和实效性，精准推送给有需要的毕业生，全力助推毕业生就业。（**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校企合作处**）

2. 提升校园招聘供需匹配度。引导毕业生参加省教育厅组织的民营企业进校招聘和观山湖区高校毕业生校园招聘等活动。持续开展“企业进校园”或有效发布招聘信息活动，保持校园招聘的热度和学生参与度，校级层面每周至少要举办1场中小型专场招聘会或发布招聘信息，6月举办2场大型综合招聘会。二级学院要结合学科专业特色、毕业生意向等情况，开展小而精、专而优的专场招聘活动或发布招聘信息。提升校园招聘活动的实际效果，促进毕业生和岗位精准有效对接。

（**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校企合作处**）

（四）“公共部门招录”加速行动

“百日冲刺”期间，要根据上级部门要求，配合做好政策性岗位招录工作，按照规定时间要求，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确保如期完成各项招录任务。

1.如期完成政策性岗位招录。要抓紧推进高校专升本升学考试，5月底前完成录取工作，随时关注省招考院专升本考试公告，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招聘，国企扩岗招聘等相关工作。落实好毕业生征兵，要完成省教育厅下达的订单班就业任务，确保8月底前全部完成政策性岗位招录

招聘。（牵头领导：李剑锋 姜宽 责任部门：就业处、保卫处、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校企合作处）

2.组织实施好基层就业项目。重点宣传解读国家及省有关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力度，组织动员毕业生积极报名参与“西部计划”基层服务和地方性“三支一扶”“特岗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优选就业。积极引导毕业生参与城乡社区计划、“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拓宽城乡基层就业新空间。（牵头领导：徐高峰 李剑锋 责任部门：团委、就业处、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校企合作处）

（五）“就业指导服务”优化行动

“百日冲刺”期间，依托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播出系列“互联网+就业指导”公益直播课，持续提升全程化“云指导”水平。组织开展就业育人主题教育活动，通过系列活动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就业观，从实际出发积极开展求职行动。加强就业安全教育，避免毕业生落入就业陷阱。

1. 培育积极正向的就业价值观。5月开展基层就业服务祖国主题教育、6月开展“先就业后择业”就业育人主题教育，通过各主题教育活动，激励毕业生矢志奋斗、积极就业。充分利用24365就业公益直播课，开展行业企业就业指导，分析就业市场需求现状，引导毕业生把个人条件和社会需求相结合，从实际出发选择职业和工作岗位。充分发挥朋辈激励作用，发挥学生党员、学生骨干、优秀校友等推行“一帮一”等方式，及时将就业政策、就业信息等直达毕业生，畅通毕业生就业思想

动态与学校沟通渠道。要主动关心毕业生就业进展和困难，引导毕业生适当调整心理预期、化解焦虑情绪、增强就业信心。

（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学生处 团委 校企合作处）

2.大力组织就业实习实践活动。要充分利用好毕业生岗位实习契机，组织未就业毕业生主动“走出去”，了解认识相关行业和用人单位及职场环境，激发求职动力。通过职教周企业参访、师生共同参与访企拓岗、行业调研等多种形式，让毕业生亲身体会行业人才需求，切实感受职业发展空间，激励毕业生尽早求职。**（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教务处、实习实训处、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校企合作处）**

3.组织开展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积极汇聚社会资源，更好搭建就业供需对接平台。发动学生广泛参加教育部、省教育厅组织的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以大赛为抓手，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以赛促管，进一步改进和优化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职业就业教育课堂改革，加强生涯与职业发展教育，帮助毕业生科学做好学业和职业规划，及早做好就业准备。

（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教务处、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校企合作处）

4.加强涉就业风险防范。校院两级每月开展至少1次毕业生就业安全教育，防范“就业欺诈”“押证”“押钱”“黑中介”“付费实习”等就业陷阱，持续增强毕业生求职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严格审核招聘信息，严禁在各类校园招聘活动中设置

违反国家规定的有关歧视性条款和限制性条件。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及时查处和打击虚假招聘等违法行为。

（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宣传统战部、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校企合作处）

（六）“重点群体帮扶”护航行动

“百日冲刺”期间，二级学院要重点对求职受阻和困难家庭毕业生开展就业帮扶，摸清情况、建立台账，努力为他们提供有效的指导和服务，尽可能帮助他们实现就业。

1.精准掌握求职受阻重点群体。根据已摸排的2024届毕业生就业现状，按照《贵州城市职业学院2024届毕业生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工作方案》，建立台账，实施“一对一”困难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团委）**

2.重点帮扶求职受阻重点群体。针对有就业意愿但在求职中屡屡受挫、尚未落实岗位的毕业生，参照困难群体毕业生帮扶方案，相关负责教师要及时跟进，帮助学生分析诊断求职中问题，完善个人简历，合理选择就业目标，提升求职技能。从摸排结束起至少为每一名就业困难群体毕业生精准推送3个以上岗位。鼓励教师陪同学生投递简历，了解毕业生求职困难和用人单位需求，将毕业生在招聘中面临的难处转化为深化就业指导 and 人才培养改革的动力。**（牵头领导：刘吉昌 责任部门：二级学院 配合部门：就业处）**

3.抓紧实施年度“宏志助航计划”。利用好教育部网络培训

资源，积极组织毕业生参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网络培训。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宏志助航计划培训活动，按照教育部及省教育厅实施细则有关要求抓好线下培训，帮助更多有需要的重点群体毕业提升就业能力。（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 配合部门：二级学院）

（七）“就业监测机制”保障行动

“百日冲刺”期间，要规范做好毕业生去向信息报送，加强数据核查，严格落实“四不准”“三不得”要求，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

1.规范准确登记毕业生去向。要指导毕业生及时完成毕业去向登记。规范采集毕业生去向信息，严格把关相关佐证材料，对灵活就业的，要提供用人单位的聘用证明或毕业生本人签字确认的证明材料，薪酬需达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加大源头数据把关力度，强化二级学院就业工作人员培训，确保就业数据采集严格规范。（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部门：就业处 配合部门：二级学院）

2.加强就业数据核查。5月27日起开展就业数据核查，重点核查“被就业”“花式签约”“人岗不符”“实习变就业”、佐证材料不完整不规范等问题，严防就业数据失真。要通过学校检查、二级学院交叉互查等方式，更好提高就业数据监测质量和核查工作效率，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准备迎接省教育厅高校毕业生就业数据专项核查。（牵头领导：李剑锋 责任

部门：二级学院、就业处 配合部门：纪检监察处）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确保活动见效。要把开展好“百日冲刺”行动作为当前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首要任务，要落实就业“一把手”工程，书记校长要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亲自督查，二级学院院长书记主动抓就业工作落细落地，确保工作部署到位、责任落实到人。二级学院就业工作人员和毕业班班主任要切实贯彻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要求，切实开展好毕业生就业创业各项工作，全力推进各项任务落实，加强工作监督。就业处做好每周二、周五通报就业数据等信息相关工作，与相关职能部门一起做好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指导和服务保障工作，为学校全面顺利完成任务打好基础。

（二）严肃纪律，做好就业监测。要严格落实“四不准”“三不得”要求，强化就业监测工作培训，用心用情指导毕业生按要求完成毕业去向登记和确认，严格审核每一位毕业生的就业材料和去向信息，按照上级要求扎实做好校院两级就业监测数据自查，及时核查处理有关问题线索，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

（三）加强宣传，营造良好氛围。要大力宣传“百日冲刺”行动政策，营造“百日冲刺”氛围，报道“百日冲刺”开展情况，通过宣传就业典型经验和先进人物激发更多毕业生尽早尽快就业创业。密切关注舆情动态，对工作中可能出现的风险点认真排查、做好应对预案，确保及时有效化解。

贵州城市职业学院2024届毕业生就业“百日冲刺”行动任务分解表

行动任务	具体任务	牵头领导	责任部门	配合部门	完成时间
(一) “就业促进周” 聚力行动	1. 贯彻落实教育部5月份部署开展的“2024届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周”一系列活动	李剑锋	就业处	二级学院 校企合作处 保卫处 团委	5月31日
(二) “访企拓岗” 提质行动	2. 切实保证完成280家以上企业的目标任务。书记校长带头落实访企拓岗100家；二级学院院长书记落实完成100家；就业去向落实率低的学科专业加大访企拓岗力度，落实完成80家以上；（每月持续开展）	杨元华 刘吉昌	二级学院	就业处	8月31日
(三) “校园招聘” 增效行动	1. 充分用好“互联网+就业”资源。持续推进就业网站与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积极引导用人单位、2024届毕业生、毕业班辅导员和就业工作人员及时注册使用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确保有需要的毕业生都能及时获得就业信息。（每月持续开展）	李剑锋	就业处 二级学院	校企合作处	8月31日
	3. 提升校园招聘供需匹配度。6月举办2场大型综合招聘会。（每月持续开展）	李剑锋	就业处 二级学院	校企合作处	6月30日
(四) “公共部门招录” 加速行动	1. 如期完成政策性岗位招录。要抓紧推进高校专升本升学考试，随时关注省招考院专升本考试公告，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招聘，国企扩岗招聘等相关工作。落实好毕业生征兵，要完成省教育厅下达的订单班就业任务，确保8月底前全部完成政策性岗位招录招聘。（每月持续开展）	李剑锋 姜宽	就业处 保卫处 二级学院	校企合作处	8月31日
	2. 组织实施好基层就业项目。重点宣传解读国家及省有关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力度，组织动员毕业生积极报名参与“西部计划”基层服务和地方性“三支一扶”“特岗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引导和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每月持续开展）	徐高峰 李剑锋	团委 就业处 二级学院	校企合作处	8月31日
(五) “就业指导服务” 优化行动	1. 开展基层就业服务祖国、“先就业后择业”等就业育人主题教育（每月持续开展）	徐高峰 李剑锋	团委 就业处 二级学院	学生处 校企合作处	8月31日
	2. 大力组织就业实习实践活动。要充分利用好毕业生岗位实习契机，组织未就业毕业生主动“走出去”，了解认识相关行业和用人单位及职场环境，激发求职动力。（每月持续开展）	李剑锋	教务处 实习实训处 就业处 二级学院	校企合作处	8月31日
	3. 组织开展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李剑锋	教务处 就业处 二级学院	马克思主义 学院	8月31日
	4. 加强涉就业风险防范。校院两级每月开展至少1次毕业生就业安全教育，防范“就业欺诈”“押证”“押钱”“黑中介”“付费实习”等就业陷阱，持续增强毕业生求职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	李剑锋 姜宽	就业处 保卫处 二级学院	宣传统战部	8月31日

<p>(六) “重点群体帮扶” 护航行动</p>	<p>1. 精准掌握求职受阻重点群体。根据已摸排2024届毕业生就业现状，按照《贵州城市职业学院2024届毕业生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工作方案》，建立台账，实施“一对一”困难群体毕业生就业帮扶。</p>	<p>李剑锋 分管校领导</p>	<p>就业处 二级学院</p>	<p>团委</p>	<p>8月31日前</p>
	<p>2. 重点帮扶求职受阻重点群体。针对有就业意愿但在求职中屡屡受挫、尚未落实岗位毕业生参照困难群体毕业生帮扶方案，相关负责教师要及时跟进，帮助学生分析诊断求职中问题，完善个人简历，合理选择就业目标，提升求职技能。从摸排结束起至少为每一名就业困难群体毕业生精准推送3个以上岗位。</p>	<p>刘吉昌</p>	<p>二级学院</p>	<p>就业处</p>	<p>8月31日前</p>
	<p>3. 抓紧实施年度“宏志助航计划”。利用好教育部网络培训资源，积极组织毕业生参加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网络培训。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宏志助航计划培训活动，按照教育部及省教育厅实施细则有关要求抓好线下培训，帮助更多有需要重点群体毕业生提升就业能力。</p>	<p>李剑锋</p>	<p>就业处</p>	<p>二级学院</p>	<p>8月31日前</p>
<p>(七) “就业监测机制” 保障行动</p>	<p>1. 规范准确登记毕业生去向。要指导毕业生及时完成毕业去向登记。规范采集毕业生去向信息，严格把关相关佐证材料，对灵活就业的，要提供用人单位的聘用证明或毕业生本人签字确认的证明材料，薪酬需达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加大源头数据把关力度，强化二级学院就业工作人员培训，确保就业数据采集严格规范。（每月持续开展）</p>	<p>李剑锋</p>	<p>就业处</p>	<p>二级学院</p>	<p>8月31日前</p>
	<p>2. 加强就业数据核查。5月22日期开展就业数据核查，重点核查“被就业”“花式签约”“人岗不符”“实习变就业”、佐证材料不完整不规范等问题，严防就业数据失真。要通过学校检查、二级学院交叉互查等方式，更好提高就业数据监测质量和核查工作效率，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做好准备迎接省教育厅高校毕业生就业数据专项核查。（每月持续开展）</p>	<p>李剑锋</p>	<p>二级学院 就业处</p>	<p>纪检监察处</p>	<p>8月31日前</p>